

对“關於簡化書卡和借書手續的几点建議”一文的商榷

鄭顯全

“圖書館學通訊”1957年第一期載有陳士宗同志的“關於簡化書卡和借書手續的几点建議”一文。這建議的內容有下列五点：

- (一) 取消固定書卡，而代之以“活用借書片”；
- (二) 合訂期刊不編目，僅用“固定的雜誌出借片”；
- (三) 用正副借書証；
- (四) 彙填同日出借書碼，或集其索書券於一處，以掌握出借期限；
- (五) 自期限表了解某書流通情況。

以上建議，是為了試圖解決一些圖書館工作上的問題，出發點是很好的。但若照這建議實行，恐怕也會產生新的困難，未必能達到預期的效果。現在我就就這建議提出如下意見：

第一，陳同志以為圖書館有許多書是不流通或不常流通的，這些書若都制了書卡，並無多大用處，是一種浪費；還有一些活葉小冊之類，加了書卡也易於損壞書籍。因之，他不主張凡書一律制固定書卡，而遇到出借時，以“活用借書片”代書卡之用。這一改變，固然可達到不制書卡以節省這方面人力物力的目的。但是，其後果將怎樣呢？在這裡，我們首先必須交待一下書卡的作用。大家知道，一冊書借出去時，要抽出書卡，在卡上填寫借者名號與借書日期，然後將卡按索書號排列。這樣，一則便於了解某書是否借出（不必往書架上查，只要一檢書卡在与不在便知），二則能立刻知道某書是何日何人所借。所以，借出一冊書，總少不了一張留底的卡片。陳同志的“活用借書片”所起的作用，原則上與固定書卡的作用是完全一樣的。問題在於運用卡片的操作過程。在這點上講，兩種卡片却有極大的差別。當書出借的時候，固定書卡上只要填借者名號與出借日期就夠了，但在“活用借書片”上却要加填“書碼”與“登記號”二項（其實僅書碼一項也已足夠）。不論填卡的是借書人或出納員，若要加填這二項，對他們都是一大負擔。因為是臨時填書碼或登記號，手忙腳亂，很容易造成錯誤。這種錯誤

的後果將會導致工作人員很大的時力浪費。其次，每借一書，在“活用借書片”上就得多填一次書碼及登記號。假使這任務是由出納員負擔的話（我看借書人頂多只可自簽名號，若書碼也要他們填，那必然是草率從事，更增麻煩而已），那末，一冊書借過幾次，其所耗於填書碼等的時間、精力，總加起來就遠遠超過做一張固定書卡所耗的了。為了節省做一張書卡的時力，卻造成了以後更多的時力消耗，這是很不合算的。還有一點關鍵性的問題，就是書卡或活用片都必須按照書碼排列與索檢。書碼在這一操作過程中是舉足輕重的。它要整齊清楚（最好用打印），更要居於書卡的固定地位（例如一律在左上角）。書碼如不達到這兩項要求（尤其是固定地位），則排檢卡片就將遇到很大的困難。大家不妨閉目想像一下：在進行卡片排檢時，如果所憑借的號碼既是潦草歪斜，又是不在卡片的固定位置上，這樣，我們每翻一張卡片，為了要找得號碼的所在，視線便須亂動一陣；而且號碼在卡片底部的，看起來更有困難；找得了號碼，還得仔細分辨其面目。為此，就絕對無法很快地比較號碼的先后次序，排檢工作就不可能迅速進行。這是何等吃力何等可怕的工作！試問這樣還怎談得上工作效率？“活用借書片”上的書碼因為是臨時填上去的，肯定地就有潦草歪斜的毛病，而且又肯定地不能居於固定的地位。與之相反，固定書卡的書碼就可以做到非常整齊清楚，也必然是居於上方的固定位置。這二者的優劣，從此不就是顯而易見了嗎？肯定地說，“活用借書片”的排檢過程上必然要耗費大量時力，這項損失遠非節省幾張固定書卡上的人力物力所能補償其什一的。

其實，倘使為了要避免對不流通圖書也制固定書卡的這種浪費，那是簡單得很。誰不知道書卡就是只為流通工作服務的？對那些已經規定了不流通的圖書，本來就可以不必再為它們去制書卡。既然明明知道制了書卡是不會用到它的，那又何必去制呢？我們可以把制書卡的工作限於加在一些肯定要流通的圖書上，另外再補充一些處理小冊子一類

的特別辦法，則陳同志所顧慮的制書卡的浪費問題就可迎刃而解了。

總之，制一張固定書卡是一勞永逸的辦法，取消固定書卡而代之以“活用借書片”則是一逸永勞的辦法。我認為圖書館內的一切工作方法都必須遵守“一勞永逸”的原則。如果想在某些地方貪圖一時小便宜，將來一定要吃大虧。陳同志的以“活用借書片”代替固定書卡的辦法，我認為是貪圖一時小便宜的辦法，對讀者、對出納人員都要增加困難，也談不到什麼物力上的節省，所以是有碍於圖書館工作的开展與提高的。

第二，圖書之所以要編目，主要是為便於讀者的檢索。若沒有目錄，讀者就不可能迅速而有系統地找尋或查到所需要的書。雜誌的編目，也不外這個意思。有了雜誌，就不可以無目錄；而且與圖書一樣，也要有為內部工作服務的目錄，同時主要地還要有為讀者服務的目錄。陳同志提出雜誌“予以不編目的單獨處理”，而只備一張“雜誌借出片”就完事。這種雜誌借出片其實是具有一種公務目錄的實質，而兼有書卡的用途。這種借出片僅可以解決內部問題，卻不可能具有讀者目錄的作用。因為它是作為借出記錄用的，借出記錄是不宜於兼作讀者目錄的。陳同志說“把卡片作字順或分類排列，在利用參考上也很方便。”我想這種“便利”只是限於內部工作人員所有罷了。讀者不能無雜誌目錄。現在如果來一個“予以不編目的單獨處理”，那讀者就無目可查，不是妨礙了雜誌的流通了嗎？

我認為雜誌目錄怎樣編法是大家可以研究的。在格式上、套數上，不妨各取其便，也不一定照抄圖書編目的陳規，但總不能簡化到連一種讀者目錄都不編。陳同志的“雜誌借出片”格式值得我們參考，只是這種卡片不能兼有讀者目錄的用場。

第三，陳同志建議用正副借書証，並說副借書証是作為“讀者借書帳”用的。按一般圖書館凡是要掌握讀者借書情況者，大概都備有一種記錄，或用冊子，或用卡片，形式各有不同，名稱也有“借書帳”、“借書記錄”等之別，而用途都不外是便於了解某人曾借與現借何書罷了。這就是陳同志的所謂“副借書証”。我覺得“副借書証”的名稱不甚妥當。“証”是兩造交往上的一種憑據，而“讀者借書帳”僅僅是出納工作內部的一種記錄而已，並無“証”的作用存在。現在把這種內部用的借書帳去與作為出納

憑據的借書証並舉而名之以“正”“副”，那就離開了事物實際用處的含義，甚至可能使讀者誤解“副借書証”的作用而不得時常予以解釋。也許有人忘帶正借書証了，以為反正有“副”的在館內，同樣是借書証，為什麼不能充一下呢？

我的意思，用以借書的憑証我們才稱它為借書証，借書証只能有一種。至於要設置讀者借書帳的，可另立一卡（或一冊），這卡只是一種內部記錄，根本不屬於什麼“証”的性質。

第四，為了掌握借書期限，陳同志建議將一天出借書的書碼彙填在固定的期限表上，或把那些索書券同期限表放在一起。我認為用這樣的辦法來掌握借書期限是有缺點的。我們如把一天出借書碼彙填於一處，那末當還書時，要先找出書卡（或陳同志的活用借書片），然後根據書卡上所記借書日期找出某日出借書碼表，再在這表上找得該書號碼而划去之。這些步驟，前面的倒還沒有什麼，就是這最後一步，在表上找書碼有困難。因為這些書碼隨借隨填，不可能按號碼次序排列。若一天借書千百冊，要在这千百個亂烘烘的書碼中找出一個號碼來，的確不是容易的事。怎樣使這些號碼弄成有次序呢？是不是可以將當天借出書的書卡（或活用片）積聚起來，待閉館後先排列一下書碼，然後照錄？這不可能，因為書卡必須隨借出隨排上，不能積聚的。那末是不是可以用借書帳（即陳同志的副借書証）來排書碼次序呢？也不妥善，因為倘要這樣就必須在借書帳上增加一項蓋銷手續（這手續本來可省）；再則遇一人同日借數書就不好办了。這樣看來，想把書碼記錄得有次序是有困難的。此外，在一張書碼表上隨還隨划掉，划到後來一定划得一塌胡塗，找起來越加費力。

其次，如果利用索書券來指示借書期限，我認為困難也就在排列工作上。索書券一般用的不是好紙，軟薄、無定型、面積很小；而索書號出自讀者手筆，龍飛鳳舞，決不可能整齊清楚。在這樣的條件下要將索書券按號排列，你想困難不困難？在還書時找抽索書券，也是同樣的不容易。

還有一點，就是不論彙登書碼或利用索書券，在還書時倒只要抽划書碼好了，但在到期催書時，不能直接從這些期限記錄上得知借書人姓名，而一定要轉從書卡一個個去找，這是很麻煩的。為此，在彙登書碼時，或在索書券上，又似乎有加註借書

人名号之必要了。可是增加了这一道手續，其对出納工作也就要加重不少分量。

依我看來，要掌握借書期限，用陈同志的办法是不便利的，倒不如採用一書一証的借書証制度，可以同时把期限問題很方便地解决了。一書一証的办法頗有人採用。且不用說它在冊数控制上有独特的优点，其在掌握期限方面，也是較為簡便易行。其办法是把一天出借的借書証放在一起，按借書人名号排列（証上填有書碼与出借日期）。还書时，可先檢出書卡，按書卡所記借書日期及借者名号檢出借書証，蓋銷后归还借書人。到期未还的書，照借書証名号催書。未到期者，亦可一望而知每天所借書的归还情形。尤其是因为借書証紙質好、号碼

位置固定而清楚，在排列与檢取上有極大的方便。

第五，要了解某書流通情况，自期限表上看出來的問題，是不能与自固定書卡上看出來的相比的。期限表上只載一个每次归还日期，別的什么都沒有。但在書卡上，有借者姓名，有借期，有續借情形。这样，既可以看出該書出借过的次数，也可以知道該書曾被哪些人借过，哪些人續借了，由此可以進而了解一書的效用与讀者兴趣等方面。这样所了解的流通情况就比較全面，这从期限表上去了解是办不到的。这乃是固定書卡的一种附帶效用，陈同志的“活用借書片”却不可能發揮这样的效用。

我对陈士宗同志的建議提出管見如上，請同志们予以指正。

讀“關於簡化書卡和借書手續的几点建議”以后的看法

刘 啓 柏

“圖書館學通訊”第一期上發表了陈士宗同志“關於簡化書卡和借書手續的几点建議”。讀后覺得還有值得考慮的地方，現將我不成熟的意見寫在后面，提供大家討論。

在圖書館中有一部份或大部分圖書不流通或流通不多，抑或是目前未流通而將來會流通，而為每一本書制一張書卡和一个書袋，看起來是多余的，所以陈同志才提出“活用借書片”的建議，說：“並不為讀者增加什么困难，另一方面，對於圖書館却大大有助於工作的开展和提高。”据个人愚見，活用借書片未見得能收到如此效果，相反地還會給讀者和館員帶來不必要的麻煩。

首先，我認為應對圖書流通情况作正確的估計。如果說“解放以后出版的書几乎有20%左右不流通或不常流通”的話，這正說明了新書是絕大多數流通的，為每一本書制一張書卡並不算浪費，而活用借書片對它就不能說沒有意义了。至於解放前出版的書有90%不流通，是否採用活用借書片，也还是一个值得研究的問題。應該指出：（1）解放前出版的書很多已作整理，有的已制了書卡，應該考慮到它的統一性；（2）將來旧書流通比例將会有所增加。

有的圖書館沒有用書卡，借書時登記在借書証上。這办法不一定對每個圖書館都適用，（應該肯

定書卡的作用，如借書、清書時用），但它對流通量少的書或沒有制書卡的圖書館不是不可採用的。

如果使用活用借書片，固然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節約了書卡，但是它為讀者和借書工作將帶來很大的不便：（1）用活用借書片在每次借書時必須填上書碼和登記号等五、六次，但這本來寫上姓名或証号就夠了的，加上一連串的記錄，館員還得仔細查對，豈不是添了麻煩么？（2）書碼和登記号不是在書卡的上端，而是在中間或下端，不論是排列或查找都不會方便的。（3）如果每一種雜誌制一張書卡，勢必書卡與借出的雜誌不能在一起，到借書時得另外查出這種雜誌書卡。要是一種雜誌有許多冊，同時借者也多，一張卡片不夠用還得多制幾張卡片，這樣手續就增多了，豈不是走彎路么？（4）制書卡在油印目錄時即可附帶印妥，不是很費事的。

大家知道，圖書出納要求迅速、準確、簡單。除了出納手續和技術必須改進以外，圖書加工工作也是為改善出納工作創造有利條件的。如果使用活用借書片，內部加工雖然省了事，但讓讀者和出納工作增加不必要的麻煩，不經濟勞动力和時間，顧此失彼，也並不是有助於工作的开展和提高的。曾有圖書館採用了類似的办法，不制書卡，只在借書時臨時寫一張書卡，經驗證明是失敗了。因此，我認為